**臺南市政府辦理行政院102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會 議 紀 錄**

1. 時間：102年10月18日(五)下午14時00分
2. 地點：臺南市政府消防局7樓大禮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898號)
3. 主席：市長賴清德、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代理主任周國祥
4.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記錄：吳芳慶
5. 賴市長清德致詞：災害防救工作，自合併以來列為市政建設最優先施政工作之一，經市府同仁通力合作及中央積極支持，同時結合地方民間機構及宗教慈善團體，讓百萬市民生命財產獲得最大的保障，提供生活無虞無災無難的居住環境。
6. 帶隊官(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周代理主任國祥)致詞：市府團隊重視防災工作，訪評工作並非考試，也絕非業務檢查，而是中央與地方雙向溝通，把地方所遇到的問題、建議及看法帶回中央。災害防救業務永遠是夥伴關係，大家一起學習與指導。
7. 機關簡報：(略)
8. 書面評核：(略)
9. 補充說明:(本府水利局李局長孟諺)防救災根源減災措施做得落實，後面救災就順利，在中央水利署、營建署、水保局協助易淹水治理執行計畫，雖爭取到中央挹注補助經費，治水工作目前僅做到一半，臺南地區淹水面積已顯著改善減少。本府財政雖拮据困難，仍投入經費辦理相關救災軟硬體之建置及擴充，臺北市提供本府36台舊的大型抽水機，並興建抽水站；本府所開發之水情APP，將水保土石流紅、黃色警戒資訊、市管區排33水位站裝設水位計資料納入，水庫水位、河川雨量、土石流警戒資料，讓民眾透過科技及早知悉因應，把災害降到最低。
10. 評核委員意見交流座談(依發言順序)：

**內政部消防署：**

 優點：1.災情查通報部分，市府利用LINE系統及emome系統通知查通報人員，效率良好；另今年修正查通報作業規定，將時雨量達到50mm、10分鐘15mm立即啟動通報機制，並適時啟動超前部署，實屬創新。

 2.今年市府亦修正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除現行一、二級開設，另行增加擴大三級，不僅能監控颱風影響，亦可節省進駐人力，對人員進駐時機均較為彈性的作法，亦可作為其他縣市參考。

 建議：1.各項資訊設備已訂定維護契約，並自行辦理相關教育訓練，惟相關保固維護資料應再要求廠商詳實填寫正常、異常之判斷依據，以備查考。

2.明(103)年開始雲端系統即將上線，EMIS通報系統、網路報案、災情GIS化，災情影像相片上傳系統等，均請市府相關機關能事先規劃因應。

3.災情速報表仍請依限每3小時陳報。

**教育部：**

優點：1.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在災害防救工作上達到「有機整合」的成果，不僅在教材的研發、防災師資的運用有很好的成績，並結合災害防救辦公室及消防局的能量，建立縱向、橫向聯繫與通報的機制，值得肯定。

2.建立不定期、無預警到校抽訪地震避難演練的機制及災害防救業務執行情形，可作為其他縣市參考的典範作為。

建議：1.建議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防災教育網站可以將中央各部會防災網站資訊公告，例如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災害潛勢地圖網站、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土石流防災資訊網站，可讓轄屬學校能有各種管道瞭解所在地區的災害潛勢情勢，據以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優點：1.市府淹水防治整備工作相當確實，無論是減災工程推動，非工程措施的水情監控與預報系統、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亦相當落實，值得嘉許及肯定。

2.市府對災前預警相當落實，如康芮颱風為例，五甲教養院於接獲淹水警戒資訊後，即於第一時間(8/29上午4時)進行預防性疏散撤離，以確保院生之生命安全，值得嘉許。

3.市府防汛器材整備數量，如防汛塊、移動式抽水機，市府業依近來市區淹水災情予以評估是否充足?若不足，則積極補足，例如大型移動式抽水機增購32台，以利因應下次災害，減少災損，值得肯定。

建議：1.砂包回收作業程序已訂定並相當完整，惟回收執行率偏低，建議提高回收率，以達回收再利用，節省資源之目的。

2.淹水調查已制定作業流程，並將近幾年重大水情事件製作相當完整報告，建議淹水調查資料系統化、數值化及加值化。

**交通部航港局：**

優點：1.臺南市海難災害防救計畫完整，並配合交通部及航港局執行海難防救作業。

2.臺南市102年8月13日在安平港舉辦海洋污染等緊急應變演練並有紀錄與圖片，證實市府各單位認真重視海難災害防救工作，防範未然，優點事項值得我們參考學習。

建議：1.有關海難演練或海難事故，希望能通知聯絡交通部航港局，俾能增進海難防救工作能互相瞭解與合作。

**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建議：1.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內容、資料尚有錯誤，與目前其他資料不合，需依規定更正期程修改，例如潛勢溪流條數計畫中為39條，與現況未符，目前潛勢溪流為48條。

2.保全住戶清冊抽查部分，為防汛期重要基本資料，市府101年進行逐戶清冊更正，作法完備甚佳，但部分在整備系統之資料未同步更正，仍會遺漏正確住戶資料，請再督導區公所更正詳實。

3.市府預計明年推動社區自主防災，土石流災害部分，建議參酌本局已推動相關業務經驗，以確實協助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量。

4.市府對於警戒發布，將於關子嶺建置CCD及簡易雨量計，期逐步對遊客聚集點更強化自主防災警戒，作法甚佳，惟建議自主防災部分之垂直、橫向各防災單位聯繫整合應明確，以利自主防災警戒上達到效果。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優點：1.災害應變中心(EOC)開設專業背景完善，會議檢討與後續事項追蹤已有機制，今(102)年放於網路上和專案報告公開透明，值得嘉許，請持續維護此機制。

2.資訊共享部分，臺南市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台系統，還有復建計畫之選項，值得嘉許。

3.潛勢應用，有注意不同潛勢之受影響地區，例如北區在350mm/日時影響較小，600mm時變大；有清楚說明，例如消防局超前部署，可繼續結合都市規劃、建設工作進行減災規劃。

4.計畫由成大協力團隊協助擬定災害防救相關計畫，相當完善。

建議：1.資訊維護部分，今(102)年大改版，要確認後繼續維護運作順利。

2.潛勢應用社經資料，應與社會福利機構潛勢地圖套疊，利用災因分析找到高關懷社會群體，繼續累積及更新相關社經資料，例如臺南要特別注意獨居老人、身障人口、低收入人口，而老人福利機構成長很快，過去成長資料有助於考量並加強弱勢區塊。

**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優點：1.市府在災害防救業務上提出多項創新工作，例如LINE官方帳號作為通報管道、防災資訊服務網、災害防救電子報、災害防救夜間演習等，均能夠作為其他縣市政府參考。

 建議：1.今(18)日上午訪視新化區收容安置場所，相關人員編組及物資調度均完善，唯獨盥洗熱水欠缺，請增設相關設備，讓安置居民生活能夠舒適。

2.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相關工作會報，均由EMIS即時傳送，市府團隊災害應變中心(EOC)開設時可參考相關情資訊息，作為地方政府精進措施。

3.現行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每半年召開一次，建議至少每季開會一次，確實掌握相關局處工作整備狀況及溝通平台。

1. 評核委員書面審查意見：

**內政部警政署：**

優點：1.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對於災害防救業務資料，準備充裕詳實，做好各項協助角色，發揮團隊精神，應予嘉許。

2.協助疏散撤離與收容安置及災時交通疏導管制與治安維護，均能全力投入，積極配合，達到預期效果。

建議：1.資料連結及彙整之必要性，以利研判及做好必要之支援，尤其警察局本身扮演協助立場，特別重視橫向聯繫更為重要，如消防局、社會局、民政局、水利局。

2.遇有災情而開設，建立工作日誌除記載重大災情摘要，希望將上級重要規定(含臺南市政府)、駐地人員裝備情形、重大傷亡情形(含民眾)、開設運作情形一併列入，俾利查考。

**內政部營建署(建管組)：**

優點：1.臺南市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演練、公有建築物耐震評估及補強工作均依規定辦理，值得肯定。

建議：1.惟仍有70餘棟建築物需辦理詳細評估及150餘棟建築物需補強，建議市府各單位能儘量編列預算執行，以確保建築物安全。

2.地震後私有建物難免受損，建議可提供民眾震後住宅自我簡易安全檢查方式之宣導，亦可加強推動老舊建築物更新及住宅性能評估，以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

優點：1.簡報圖文並茂引人入勝，並針對去年建議部分提出辦理情形，市府防救災團隊用心，值得肯定。

建議：1.本(102)年度本署抽查雨水下水道系統30處，均無淤積，建請市府持續辦理維護管理工作。

2.雨水下水道系統GIS圖資屬性資料，如有更新，建請將最新資料回饋送本署建檔。

**內政部民政司：**

優點：1.多元化疏散撤離方式中，東山區災害預警廣播系統、電子報、LINE群組為創新作為。

2.民政、警察、消防災情查報人員間橫向聯繫，各區公所均製作聯絡卡，相當便利。

建議：1.本年度辦理EMIS系統疏散撤離教材呈現可再加強。

**交通部公路總局：**

優點：1.市府設置2座大型AC廠，自行生產瀝青混凝土，除了辦理平時路面改善工作，並於災害期間路面坑洞作即時之修補，值得嘉許。

2.市府建立轄區區道及市區、村里道路橋梁之封橋標準作業程序，並函請各區公所依照辦理，市府及區公所亦有作封橋演練，值得肯定。

建議：1.建議市府配合水情監控，將平地易淹水路段及山區易坍方路段列入管控，當雨量值達可能危害該路段時，可即時作應變之處置。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優點：1.臺南市空難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中，各編組機關及單位任務中納「航空組」，將臺南航空站納入聯繫體系，建立地方與中央聯繫管道。

2.「臺南市空難事件」指揮流程包含臺南市空難災害應變中心對交通部重大空難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雙向聯繫體系。

建議：1.缺乏中央單位(交通部及臺南航空站)聯繫電話及傳真號碼，請參考補入。

**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優點：1.有關民間團體及志願服務人力之運用與結合部分，各民間團體志工人力之分工及編組，資料整理十分完整且詳細，另各公所皆建立臨時災民收容所輪值表，頗具特色。

2.訂有「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災害救助實務操作手冊」，內容完整，除包含志工運用流程外亦有相當表格整理，並已督導各公所訂定，實值嘉許。

建議：1.所訂定「臺南市救災志工服務運用及管理計畫」內有關建立志工團體災害應變時督導及管理機制較為不足，建議可補充加強。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優點：1.資料準備妥適、完整、精美。

2.能利用市府LINE發布防疫訊息、衛教資訊及疫苗之施打催注等，即時又創新，衛教宣導品活潑且為增加效益多可重複運用。

3.能與各市府團隊合作推展防疫，展現積極防疫之團隊作為(teamwork)，且建立800多位社區防疫志工，協助流感疫苗及常規疫苗施打，值得嘉許。

建議：1.建議將已辦理之「疫苗冷藏冷運緊急應變」演習納入呈現之成果，另有關生物病災害(例如流感大流行)明列應變組織架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優點：1.落實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業者管理，執行勾稽稽核、跨局處聯合檢查，推動預防工作，降低事故發生的風險。

2.已逐步整合轄區業者聯防小組及市府相關單位毒災防救能量，持續實施演習訓練，能強化事故應變能力，有效運用既有資源，妥善處理意外事件。

3.發生毒化物意外事故，均依規定通報、緊急應變處置、防止二次污染，市府首長、環保局等主管皆迅速到場指揮、協調應變，為最佳典範。

**國防部：**

優點：1.有關國防部101年災防訪評之建言，市府均已採納實施，值得肯定。

建議：1.有關訪評項目所列舉之相關事項，均按規定陳列受檢，並且按規定實施，建議保持下去。

1. 本府相關機關回應：

**工務局**吳局長宗榮：防汛期間道路管制，不只低窪地區道路，易發生土石流及通往山區如關子嶺等道路、未超過警戒線之過水橋，皆會落實管制，以維護行車用路人安全。

**水利局**李局長孟諺：砂包回收作業，汛期間希望民眾暫時放在家中，汛期結束後再回收，如置放半年期間會因太陽照射後破裂，民眾會移作他用，造成回收率偏低，市府會再密集宣導；颱風發布時設置淹水調查防汛編組，做好應變準備及防汛救災工作；本市目前水位調查站有33個，明(103)年會有60個區排水位站，值勤同仁不只看水尺，未來可用數位水位站反推水位可量出等高線；關於山區自主警戒，未來將設12個水位雨量站，並考慮山區保全對象例如關子嶺設置雨量站。

**教育局**鄭局長邦鎮：有關橫向聯繫受到肯定會更加努力；不定期無預警地震避難逃生演練抽查會持續辦理；土石流防災地質網站及其他防救災資訊運用，本局會立即加強改進，並將防災教育網站加掛連結。

1. 主席(秘書長陳美伶)綜合結論：
2.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需要相當彈性，因南北差距大，開設條件不能有齊頭標準，希望務實且有彈性空間。本市及37區公所配合同步開設，人力物力龐大，值勤同仁極易疲憊，市長不容許應變機制緩慢造成人民生命財產損害，所以本市災害應變機制增加擴大三級開設為彈性因應。颱風侵襲本市機率小，但颱風夾帶豪雨及引進之西南氣流帶給本市影響極大，所以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機制，中央要給地方自主與彈性。
3. 媒體報導部分請中央協助處理，明星災區時雨量大，易造成瞬間積水，積水很容易退去，惟電視一再報導積水災情，或災損及農損並不大且未達中央補助標準，媒體仍誇大渲染，電視跑馬燈錯誤訊息及過時資訊，經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隨時監看通報立即請當地或請中央協助拿掉，但電視媒體不見得配合處理，請中央協助與媒體溝通，務實真實呈現且避免媒體不實誇大，避免資訊錯誤造成誤判而影響救災。
4. 本市淹水潛勢面積大，防災部分包含都委會都市計畫及低碳城市推動，均納入各領域水利專家，協助排水計畫審查，過去都市計畫及區域計畫未注意考量將各工業區設置排水系統，本市儘力事後補救，此等基礎建設刻正積極努力辦理。
5. 災害防救工作會報與三合一會報每半年召開乙次，本府跨局處協調會議每週開會，有關各項災害防救工作皆在會議中提出討論及說明，並尋求解決之道，幾乎每週皆會碰觸災害防救問題；三合一會報因配合軍方作業，維持每半年召開上、下一次，但本市將此會議機制擴大納入兵棋推演，必要時會視狀況召開臨時會議，務實做好災防協調工作。
6. 今(102)年汛期即將結束，所有災後復建工程冀望能運用到中央災準金，本市所有災損案件業已函報中央，中央相關單位近期也將派員至地方勘查。中央政府預算及地方災準金已捉襟見肘，懇請在勘查時大力支持，協助挹注多給經費，把災害復建工程做得更好；易淹水治理計畫仍請中央續編特別預算，勿「為山九仞，功虧一簣」，近在咫尺就能克竟全功，期能將淹水防治、治水建設工程圓滿完成。
7. 散會：下午17時00分